

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司农专字[2026]25006640355 号

目 录

专项鉴证报告	1-2
专项说明	3-5



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 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司农专字[2026]25006640355 号

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汇智能”）编制的截至 2026 年 10 月 9 日《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置换专项说明”）进行鉴证。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文件的规定要求编制专项说明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资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控制度，保证专项说明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华汇智能编制的《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华汇智能编制的《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



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符合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 10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文件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华汇智能截至2026年10月9日止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实际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华汇智能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新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万 蜜



中国 广州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一日



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文件的规定，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的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情况

2026年7月1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674号）；2026年9月4日，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次发行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公司发行普通股17,000,02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7.7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107.04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780.9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326.1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司农验字[2026]25006640315号）。

公司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2026年10月3日行使完毕，全额行使后新增发行股票2,550,003股，本次最终发行股数为19,550,023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623.09万元。新增股票对应的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10月9日划付至公司指定账户，并经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司农验字[2026]25006640345号）。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468.13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且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堂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326.13万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投项目为东莞市华汇新能源智能装备研发生产项目，



项目总投资 45,911.75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34,441.78 万元。本次发行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468.13 万元，低于募投项目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34,441.78 万元，差额为人民币 3,973.65 万元。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规划总投资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东莞市华汇新能源智能装备研发生产项目	45,911.75	34,441.78	30,468.13
合计	45,911.75	34,441.78	30,468.13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截至2026年10月9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拟置换金额
东莞市华汇新能源智能装备研发生产项目	146,748,987.29
合计	146,748,987.29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 41,549,652.50 元（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截至 2026 年 10 月 9 日，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为 2,913,902.53 元，本次拟置换金额（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为 2,913,902.53 元，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预先使用自筹资金支付金额 (不含增值税)	本次置换金额
审计及验资费用	1,886,792.45	1,886,792.45
律师费用	594,339.62	594,339.62
信息披露费及发行手续费等	432,770.46	432,770.46
合计	2,913,902.53	2,913,902.53

结论

截至 2026 年 10 月 9 日，公司本次拟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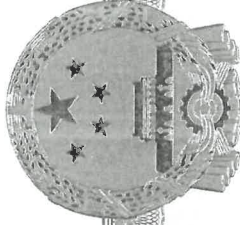
额合计为人民币 149,662,889.82 元。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文件的有关要求编制本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编号: S1052020060684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W0YP8X3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吉争雄

出资额 壹仟伍佰玖拾陆万壹仟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4房-2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000520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吉争雄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4

房-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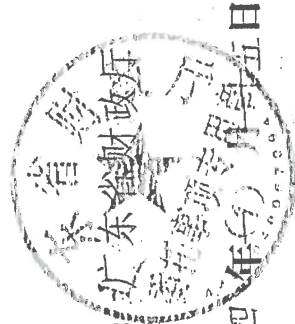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10293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穗函〔2020〕2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12月9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陈新伟
 Full name: 陈新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0-09-16
 Date of birth: 1990-09-16
 工作单位: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40522199009162676
 Identity card No.: 44052219900916267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新伟 440100793708

年 月 日
 / /

证书编号: 440100793708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793708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3 年 10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3 / 10 / 24

2020 年 9 月换发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注册会计师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
 CPAs
 (特殊普通合伙)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姓名	王露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2-10-30
工作单位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	51382619921030002X



证书编号: 3501000101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3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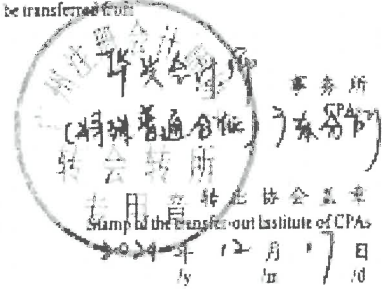


万蜜 350100010103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